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职责介绍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成立于 1996 年，是教育部直属事业单位。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设委员会和秘书处。委员会为咨询审议机构，秘书处为常设工作机构。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根据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方针政策管理、使用国家留学基金；用法制和经济手段管理出国留学和来华留学事务，合理确定有关资助项目与方式；制定管理规章，发挥基金使用效益；受委托管理各项与国外双边、多边交换或单方奖学金，资助有益于中国教育事业和对外友好关系发展的项目；与境内外相应机构开展交流合作，并接受委托管理有关教育交流和科技合作方面的其它事务。

国家留学基金主要来源于国家财政拨款，也接受并积极争取国内外捐助。